

##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以专人和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在公司 24 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国强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董事会秘书田华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已转让全资子公司德明利光电 85%的股权，德明利光电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3 人因在德明利光电任职，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同意注销上述人员已获授权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580,000 份。公司董事会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对象、期权数量及注销部分期权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拟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2、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拟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包括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综合考虑了业务发展需要和审计需求以及会计师事务所的人员安排和工作计划,可以更好地推进审计工作开展,保障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要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20 日